

信永中和
ShineWing

信永中和会计师事务所

ShineWi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北京市东城区朝阳门北大街
8号富华大厦A座9层

9/F, Block A, Fu Hua Mansion,
No.8, Chaoyangmen Beidaji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100027, P.R.China

联系电话: +86(010)6554 2288
telephone: +86(010)6554 2288

传真: +86(010)6554 7190
facsimile: +86(010)6554 7190

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鉴证报告



XYZH/2017TJA10292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对后附的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农发种业)编制的《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16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以下简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执行了鉴证工作。

农发种业管理层的责任是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规范上市公司募集资金使用的通知》、《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的规定和要求编制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这种责任包括设计、实施和维护与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保证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以及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而导致的重大错报。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鉴证工作的基础上,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发表鉴证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3101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鉴证工作,以对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鉴证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询问、检查、重新计算等我们认为必要的鉴证程序,选择的程序取决于我们的职业判断。我们相信,我们的鉴证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我们认为,农发种业上述募集资金年度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已经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对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的相关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如实反映了农发种业 2016 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存放与使用情况。

本鉴证报告仅供农发种业 2016 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使用,并不构成我们对贵公司募集资金的投资项目前景及其效益实现的任何保证,未经本事务所书面同意,不得用于其他任何目的。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青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青



中国 北京

二〇一七年四月二十六日

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发布《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上市公司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格式指引）》和《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现将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及使用情况报告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账时间

根据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2015年度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向郭文江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5]2126号）核准，本公司向特定投资者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6,398,054股募集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配套资金，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7.7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26,428,996.34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5,495,592.22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120,933,404.12元。上述募集资金于2015年10月12日到位，到位情况业经中审亚太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确认，并由其出具《验资报告》（中审亚太验字（2015）011040-2号）。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报告期内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

公司2015年度收到募集资金120,933,404.12，利息收入241,197.76元，2015年底余额为121,174,601.88元，2015年度募集资金尚未投入使用；2016年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如下表：

项目	金额（人民币元）
截止 2015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21,174,601.88
减：募集资金项目投入金额	65,283,163.23
加：本年度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	448,849.49
募集资金理财产品收益	622,479.45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56,962,767.59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制定和执行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利益，本公司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等相关规定和要求，结合本公司实际情况，制订了《中农发种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以下简称“《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对募集资金的存储、使用、用途变更、管理和监督进行了明确的规定。

本公司对募集资金实行专户存储，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存放、使用及管理募集资金。

（二）募集资金存储情况

截至2016年12月31日，公司募集资金专户的存储情况如下表：

开户行	账号	余额
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康运支行（注）	11230401040010763	55,234,942.16
中国建设银行濮阳黄河路支行	41001504810050223356	1,727,825.43

（注：中国农业银行北京康运支行为中国农业银行北京亚运村支行的下辖二级支行）

1、募集资金到账后一个月内，本公司与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北京亚运村支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详见2015年11月10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063号公告）；

2、公司用募集资金对实施主体进行增资完成后，本公司与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濮阳黄河路支行、独立财务顾问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控股子公司中农发河南农化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南农化”）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四方监管协议》（详见2016年3月15日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012号公告）；

上述监管协议主要条款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截至2016年12月31日，协议签订各方均按照监管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应职责。

三、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配套资金主要用于“河南农化1万吨/年MEA产能扩建在建项目”、“补充河南农化运营资金”。2016年3月，公司按照《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的约定，将本次募集资金中的6,700万元转入河南农化开设的募集资金专户，以增资方式用于本次募投项目的实施。报告期内，河南农化实际使用募集资金6,528.32万元，其

中：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河南农化1万吨/年MEA产能扩建在建项目”自筹资金880.73万元，补充补充河南农化运营资金5,647.59万元。

具体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详见附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经2016年7月5日召开的公司第五届第32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400万元（含54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不超过6个月的保本型银行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等，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且任一时点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等总额不得超过5400万元人民币，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一年之内有效。2016年7月13日，公司与华夏银行北京东四支行签署了协议，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5400万元购买了期限为153天的保本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截至报告期末，该项理财产品获得收益622,479.45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存于公司总部募集资金专户。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向变更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已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和《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相关规定及时、真实、准确、完整地披露了2016年度募集资金的存放与使用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的情形。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或比例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总额		12,093.34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28.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6,528.3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的 投资总额	调整后的 投资总额	截至年末 承诺投入 金额(1)	本年度投 入金额	截至年末累 计投入金额 (2)	截至年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年末投入 进度(%) (4)=(2)/(1)	项目达到 预定可使 用状态的 日期	本年度募 集资金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行性 是否发生重 大变化
河南农化 1 万吨/年 MEA 产能扩建在建项目	否	6,445.75	6,445.75	6,445.75	880.73	880.73	-5,565.02	13.66	—	—	—	否
补充河南农化运营资金	否	5,497.15	5,647.59 (注 1)	5,647.59	5,647.59	5,647.59	0	100	—	—	—	否
合计	—	11,942.90	12,093.34	12,093.34	6,528.32	6,528.32	-5,565.02	—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												
由于市场环境发生变化，报告期内河南农化产量已能满足其市场需求，MEA 产能扩建项目实施进度放缓。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6 年 4 月 7 日，经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 30 次会议同意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先期投入的“河南农化 1 万吨/年 MEA 产 能扩建在建项目”自筹资金 880.73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无。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注（2）												

注(1)：“补充河南农化运营资金”募集后承诺投资金额较募集前承诺投资金额多150.44万元，是由于募集资金到位后确定的中介费用较募集前预算的中介费用减少形成。

注(2)：2016年7月5日，公司第五届董事会第32次会议通过《关于利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400万元(含5400万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2016年7月13日，公司在华夏银行北京东四支行购买了保本型人民币结构性存款产品5400万元，投资期限153天。截至报告期末，该理财产品获得收益622,479.45元，本金及收益已全部存于公司总部募集资金专户。